

用 人 单 位 信 息	单位名称	潍坊华腾印染织造有限公司		
	地理位置	山东省昌邑市龙池镇		
	联系人	齐经理		
技 术 服 务 单 位 信 息	技术服务组人员	杨新龙、邢增宝		
	现场调查陪同人	齐经理	现场调查时间	2023-08-28
	现场调查人员	杨新龙、邢增宝		
	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陪同人	齐经理	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09-01
	现场采样、检测人	杨新龙、邢增宝		
	<p>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：</p> <p>(1) 化学有害因素：车间内各工作地点存在的及各工种接触的空气 中的氮氧化物、一氧化碳、氢氧化钠、过氧化氢、粉尘浓度未超过《工 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（GBZ 2.1-2019）和《关于发布<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 分：化学有害因素>（GBZ 2.1-2019）第 1 号修改单的通告》（国 卫通[2022]14 号）规定的限值要求。</p> <p>(2) 物理因素：车间内 2#喷水织布机车间整经工、织机操作工，1#</p>			

喷水织布机车间整经工、织机操作工，加弹丝车间加弹工接触的噪声强度超过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 2.2-2007）的限值要求，其余各工种接触的噪声、高温、工频电场强度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2.2-2007）的限值要求。

评价结论与建议：

- （1）应将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在公告栏进行公示。
- （2）检测结果应当存入本单位职业卫生档案，并向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报告和劳动者公布。
- （3）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（含聘用合同）时，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、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从业人员，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，不得隐瞒或者欺骗。
- （4）加强劳动用品的管理尤其是耳塞、防尘口罩的佩戴情况。

现场调查影响资料：



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图像影像：



